

##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17日和2018年11月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等议案。根据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分别于2019年3月27日、4月29日和6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延长股份回购实施期限的议案》，并分别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报告书（修订稿）》。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19年7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0股，支付的金额为0元。截至2019年7月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7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5%，购买的最高价格为25.81元/股、最低价格为23.2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712万元。上述回购进展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名称由“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名称发生变更，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核准，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持有人名称由“广东超讯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变更为“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码保持不变。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